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7-089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 10:00 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以通讯方式参与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梁健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分公司租赁办公室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下属深圳分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俊丰先生租赁其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311 室（面积总计 549.99 ㎡）的物业用于日常办公，月租金为人民币 68,748.75 元（125 元/㎡/月），租期三年，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合计为人民币 2,474,955 元。

此次交易的对手方梁俊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且梁俊丰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裁梁健锋先生为兄弟关系，与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梁宏先生为叔侄关系，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梁俊丰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梁健锋先生、梁宏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一）》（公告编号：2017-091）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有效利用公司资源，公司将位于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宪梓南路19号超华科技大厦11楼办公室（面积1232.24㎡）出租给梅州市富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用于日常办公，月租金为人民币49,289.6元（40元/㎡/月），租期三年，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租金合计为人民币1,774,425.6元。

此次交易的对手方梅州市富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梁俊丰先生投资控股的企业；且梁俊丰先生与董事长、总裁梁健锋先生为兄弟关系，与副董事长、副总裁梁宏先生为叔侄关系，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梅州市富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梁健锋先生、梁宏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二）》（公告编号：2017-092）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1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财务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八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